

建行(亚洲)AIA 信用卡迎新礼品之条款及细则 （「本计划」）：

1. **本计划** — 只适用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两日）或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或「我们」）认为合适的情况下所延后或提前完结之推广期内（「推广期」）之成功申请由本行所发的建行(亚洲)AIA 信用卡（「信用卡」）主卡的申请人（「信用卡会员」或「阁下」）。阁下须于申请信用卡前 6 个月内并未持有任何本行所发的建行(亚洲)信用卡的主卡，方可参加本计划。
2. **资格** — 信用卡会员须于发卡后符合以下有关要求，方可获取以下之迎新礼品其中一份（「迎新礼品」）：

迎新礼品	有关要求
礼品 1: 「AIA Vitality 健康程序」1 年会籍 年费回赠价值 430 港元；或	发卡后首 2 个月内总签账金额达 6,000 港元或以上
礼品 2: 800 港元现金回赠	发卡后首 3 个月内成功申请 6 个月或以上之「AIA 保费分期计划」或「Chill 分期」 签账分期计划以及总分期计划金额达 HK\$15,000 或以上

3. **合资格签账** - 于本地作零售签账、网上签账及于海外进行并附有签账存根正本或正式交易纪录的签账以及保险公司之保险计划的保费。
4. **不合资格交易** - 以下交易将不会被计算作本计划之合资格交易：所有未志账之交易、转账、结余转户、分期付款、所有免息分期计划、电子货币包所作的交易/增值/转账（AlipayHK, PayMe, WeChat Pay HK）、自动转账、所有八达通自动增值（包括电子货币包之八达通增值）、「免息智快转账」、RentSmart 租好啲之签账、免息现金计划、缴费、电汇、赌博交易、循环付款、慈善机构捐款、电话/传真/邮寄购物、缴交税务款项、费用及收费（不论与信用卡账户有关与否）、任何被取消或被退款之交易，以及本行不时决定的交易类别，或本行决定不符合之交易。
5. **批核** — 阁下是否合资格获赠迎新礼品将由本行（根据本行的酌情权）作出最终决定，而本行没有责任提供任何原因。
6. **迎新礼品选择** — 阁下须于申请表格选择迎新礼品。如在申请表格上没有选择迎新礼品或选择了多于一项迎新礼品，将被分配「礼品 1」作为迎新礼品。迎新礼品一经选定后将不可更改。

7. **迎新礼品** — 礼品 1 及 2 不可同时享有。除特别注明外，本计划不可与本行其他推广优惠或签账优惠同时享有。
8. **礼品 1** — 阁下须于发卡后首 2 个月内以信用卡作合资格零售签账或进行任何现金透支（「合资格交易」）总金额达 HK\$6,000 或以上。回赠金额不可兑换现金及/或作现金透支提取，亦不得转让。
9. **礼品 2** — 阁下须于发卡后首 3 个月内成功申请 6 个月或以上之「AIA 保费分期计划」或「Chill 分期」签账分期计划以及总分期计划金额达 HK\$15,000 或以上。有关「Chill 分期」签账分期计划之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本行网页，有关「AIA 保费分期计划」收费及利息详情，请参阅「友邦保险保费分期计划申请表」。
10. **礼品 2 之签账分期计划申请办法** — 阁下须符合本计划之条款 9 及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适用)期间递交申请给本行。分期付款总额将于成功申请后三个工作天内于账户志账，为免衍生逾期费用，请参考以下申请日期：

最早申请日期	于有关合资格交易志账后之第一个工作天
最迟申请日期	有关合资格交易志账至之月结单，其到期缴款日之四个工作天前（不包括星期六）

11. **现金回赠** - 礼品 1 及礼品 2 之现金回赠将于阁下符合有关要求后 6 个月内自动志账入阁下的信用卡账户。现金回赠只能用作扣减有关信用卡账户之结欠金额。回赠金额不可兑换现金及/或作现金透支提取，亦不得转让。现金回赠金额若以任何形式作现金提取或转账至其他户口，将会引起有关费用及收费。
12. **限制** — 若阁下对本计划涉及任何欺诈及/或滥用或于信用卡发出后 12 个月内取消信用卡，我们可从阁下的信用卡账户或在本行的户口中扣取与已发给阁下之迎新礼品等值之行政费用而无须作事先通知。在本计划下，即使阁下同时成功申请多于一张同一卡种的信用卡，则阁下只可获取该卡种的迎新礼品一份。迎新礼品一经确定，恕不接受任何更改。获赠迎新礼品时，阁下之信用卡必须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
13. **我们的记录为准** — 在本计划下，我们就阁下所赚取之迎新礼品之决定将为最终及对阁下具约束力（明显错误除外）。本行保留权利要求阁下提交有关签账存根正本及/或其他文件及/或证据以作核实。
14. **最终决定权** — 我们可于任何时间及在不作出通知的情况下终止或撤回本计划，及就所有因本计划引发的事宜及纷争作出最终决定，及可更改任何有关细节及本条款及细则而无须作出通知。我们将不会负责或承担阁下或其他人士因参与本计划的任何申索或责任。
15. **英文版为准** — 如上述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有所差异，一概以英文版为准。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eye 信用卡全新客户迎新礼品之条款及细则 （「本计划」）：

1. **本计划** - 本计划只适用于由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包括首尾两日）或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或「我们」）认为合适的情况下所延后或提前完结之推广期内（「推广期」）之成功申请由本行所发的 eye 信用卡信用卡（「信用卡」）主卡的申请人（「信用卡会员」或「阁下」）。阁下于申请信用卡前 6 个月内必须并未持有任何本行所发的建行（亚洲）信用卡的主卡，方可参加本计划。
2. **资格** - 信用卡会员于发卡后符合以下有关要求，可获取以下其中一款迎新礼品（「迎新礼品」）：

迎新礼品	有关要求
礼品 1：HK\$800 现金回赠 （「礼品 1」）	发卡后首 3 个月内成功申请 6 个月或以上之「Chill 分期」签账分期计划以及总分期计划金额达 HK\$15,000 或以上
或 礼品 2：HK\$600 现金回赠 （「礼品 2」）	发卡后首 2 个月内总签账金额达 HK\$6,000 或以上

3. **迎新礼品选择** - 阁下须于申请表格选择迎新礼品。如在申请表格上没有选择迎新礼品或选择了多于一项迎新礼品，将被分配「礼品 2」作为迎新礼品。迎新礼品一经选定后将不可更改。
4. **迎新礼品** - 礼品 1 及礼品 2 不可同时享有。除特别注明外，本计划不可与本行其他推广优惠或签账优惠同时享有。
5. **礼品 1** - 阁下须于发卡后首 3 个月内成功申请 6 个月或以上之「Chill 分期」签账分期计划以及总分期计划金额达 HK\$15,000 或以上。有关「Chill 分期」签账分期计划之条款及细则，请参阅 www.asia.ccb.com/hk/0125sil。
6. **礼品 1 之「Chill 分期」签账分期计划申请办法** - 阁下须符合本计划之条款 5 及于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如适用)期间递交申请给本行。分期付款总

额将于成功申请后三个工作天内于账户志账，为免衍生逾期费用，请参考以下申请日期：

最早申请日期	于有关合资格交易志账后之第一个工作天
最迟申请日期	有关合资格交易志账至之月结单，其到期缴款日之四个工作天前（不包括星期六）

7. **礼品 2** - 阁下须于发卡后首 2 个月内以信用卡作合资格零售签账或进行任何现金透支（「合资格交易」）总金额达 HK\$6,000 或以上。
8. **合资格零售签账** - 于本地作零售签账、网上签账及于海外进行并附有签账存根正本或正式交易纪录的签账。
9. **不合资格交易** - 以下交易将不会被计算作本计划之合资格交易：所有未志账之交易、转账、结余转户、分期付款、所有免息分期计划、电子货币包所作的交易/增值/转账（AlipayHK, PayMe, WeChat Pay HK）、保险公司之保险计划的保费、自动转账、所有八达通自动增值（包括电子货币包之八达通增值）、「免息智快转账」、RentSmart 租好啲之签账、免息现金计划、缴费、电汇、赌博交易、循环付款、慈善机构捐款、电话/传真/邮寄购物、缴交税务款项、费用及收费（不论与信用卡账户有关与否）、任何被取消或被退款之交易，以及本行不时决定的交易类别，或本行决定不符合之交易。
10. **现金回赠** - 礼品 1 及礼品 2 之现金回赠将于阁下符合有关要求后 6 个月内自动志账入阁下的信用卡账户。现金回赠只能用作扣减有关信用卡账户之结欠金额。回赠金额不可兑换现金及/或作现金透支提取，亦不得转让。现金回赠金额若以任何形式作现金提取或转账至其他户口，将会引起有关费用及收费。
11. **批核** - 阁下是否合资格获赠迎新礼品将由本行（根据本行的酌情权）作出最终决定，而本行没有责任提供任何原因。
12. **限制** - 若阁下对本计划涉及任何欺诈及/或滥用或于信用卡发出后 12 个月内取消信用卡，我们可从阁下的信用卡账户或在本行的户口中扣取与已发给阁下之迎新礼品等值之行政费用而无须作事先通知。在本计划下，即使阁下同时成功申请多于一张同一卡种的信用卡，则阁下只可获取该卡种的迎新礼品一份。迎新礼品一经确定，恕不接受任何更改。获赠迎新礼品时，阁下之信用卡必须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
13. **我们的记录为准** - 在本计划下，我们就阁下所赚取之迎新礼品之决定将为最终及对阁下具约束力（明显错误除外）。本行保留权利要求阁下提交有关签账存根正本及/或其他文件及/或证据以作核实。

14. **最终决定权** - 我们可于任何时间及在不作出通知的情况下终止或撤回本计划，及就所有因本计划引发的事宜及纷争作出最终决定，及可更改任何有关细节及本条款及细则而无须作出通知。我们将不会负责或承担阁下或其他人士因参与本计划的任何申索或责任。

15. **英文版为准** - 本文之中、英文版本之间如有任何歧异，一概以英文版为准。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建行（亚洲）TRAVO World Mastercard 全新客户迎新礼品之条款及细则（「本计划」）：

1. **本计划** - 本计划只适用于由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日）或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或「我们」）认为合适的情况下所延后或提前完结之推广期内（「推广期」）之成功申请由本行所发的建行（亚洲）TRAVO World Mastercard（「信用卡」）主卡的申请人（「信用卡会员」或「阁下」）。阁下于申请信用卡前 6 个月内必须并未持有任何本行所发的建行（亚洲）信用卡的主卡，方可参加本计划。
2. **资格** - 信用卡会员于发卡后符合以下有关要求，可获取以下其中一款迎新礼品（「迎新礼品」）：

迎新礼品	有关要求
礼品 1：HK\$800 现金回赠 （「礼品 1」）	发卡后首 3 个月内成功申请 6 个月或以上之「Chill 分期」签账分期计划以及总分期计划金额达 HK\$15,000 或以上
礼品 2：HK\$600 现金回赠 （「礼品 2」）	发卡后首 2 个月内总签账金额达 HK\$6,000 或以上

3. **迎新礼品选择** - 阁下须于申请表格选择迎新礼品。如在申请表格上没有选择迎新礼品或选择了多于一项迎新礼品，将被分配「礼品 2」作为迎新礼品。迎新礼品一经选定后将不可更改。
4. **迎新礼品** - 礼品 1 及礼品 2 不可同时享有。除特别注明外，本计划不可与本行其他推广优惠或签账优惠同时享有。
5. **礼品 1** - 阁下须于发卡后首 3 个月内成功申请 6 个月或以上之「Chill 分期」签账分期计划以及总分期计划金额达 HK\$15,000 或以上。有关「Chill 分期」签账分期计划之条款及细则，请参阅 www.asia.ccb.com/hk/0625sil。
6. **礼品 1 之「Chill 分期」签账分期计划申请办法** - 阁下须符合本计划之条款 5 及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如适用)期间递交申请给本行。分期付款总额将于成功申请后三个工作天内于账户志账，为免衍生逾期费用，请参考以下申请日期：

最早申请日期	于有关合资格交易志账后之第一个工作天
最迟申请日期	有关合资格交易志账至之月结单，其到期缴款日之四个工作天前（不包括星期六）

7. **礼品 2** - 阁下须于发卡后首 2 个月内以信用卡作合资格零售签账或进行任何现金透支（「合资格交易」）总金额达 HK\$6,000 或以上。
8. **合资格零售签账** - 于本地作零售签账、网上签账及于海外进行并附有签账存根正本或正式交易纪录的签账。
9. **不合资格交易** - 以下交易将不会被计算作本计划之合资格交易：所有未志账之交易、转账、结余转户、分期贷款、所有免息分期计划、电子钱包所作的交易/增值/转账（AlipayHK, PayMe, WeChat Pay HK）、保险公司之保险计划的保费、自动转账、所有八达通自动增值（包括电子钱包之八达通增值）、「免息智快转账」、RentSmart 租好啲之签账、免息现金计划、缴费、电汇、赌博交易、循环付款、慈善机构捐款、电话/传真/邮寄购物、缴交税务款项、费用及收费（不论与信用卡账户有关与否）、任何被取消或被退款之交易，以及本行不时决定的交易类别，或本行决定不符合之交易。
10. **现金回赠** - 礼品 1 及礼品 2 之现金回赠将于阁下符合有关要求后 6 个月内自动志账入阁下的信用卡账户。现金回赠只能用作扣减有关信用卡账户之结欠金额。回赠金

额不可兑换现金及/或作现金提取，亦不得转让。现金回赠金额若以任何形式作现金提取或转账至其他户口，将会引起有关费用及收费。

11. **批核** - 阁下是否合资格获赠迎新礼品将由本行（根据本行的酌情权）作出最终决定，而本行没有责任提供任何原因。
12. **限制** - 若阁下对本计划涉及任何欺诈及/或滥用或于信用卡发出后 12 个月内取消信用卡，我们可从阁下的信用卡账户或在本行的户口中扣取与已发给阁下之迎新礼品等值之行政费用而无须作事先通知。 在本计划下，即使阁下同时成功申请多于一张同一卡种的信用卡，则阁下只可获取该卡种的迎新礼品一份。迎新礼品一经确定，恕不接受任何更改。获赠迎新礼品时，阁下之信用卡必须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
13. **我们的记录为准** - 在本计划下，我们就阁下所赚取之迎新礼品之决定将为最终及对阁下具约束力（明显错误除外）。本行保留权利要求阁下提交有关签账存根正本及/或其他文件及/或证据以作核实。
14. **最终决定权** - 我们可于任何时间及在不作出通知的情况下终止或撤回本计划，及就所有因本计划引发的事宜及纷争作出最终决定，及可更改任何有关细节及本条款及细则而无须作出通知。我们将不会负责或承担阁下或其他人士因参与本计划的任何申索或责任。
15. **英文版为准** - 本文之中、英文版本之间如有任何歧异，一概以英文版为准。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